

报告编号：CYHM20250422-01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
哈密分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新疆哈密水务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：2025 年 05 月 16 日

说 明

一、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，应提出复检书面申请，申请应在收到检验检测报告之日起，或在指定领取检验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本报告未经本机构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三、未经检测机构同意，检测报告不得进行商业用途。

四、未盖“检测专用章”、未经签字或涂改的报告均无效。

五、凡委托方送检的样品，检测结果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。

六、微生物、现场监督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。

七、检测机构联系地址：新疆哈密市伊州区原哈巴公路西侧三水厂办公室

邮编：839000

电话：0902—2268035

传真：0902—2268035

报告编号：CYHM20250422-01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哈密分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		新疆哈密水务有限公司		联系人	/	电话	/
样品来源		委托取样	样品数量		3 份	检测项数	25 项
收样日期		2025-04-22	分析日期		2025-04-22 至 2025-05-06		
样品编号			2504009	2504010	2504011	/	
采样地点			二水厂泵房	三水厂泵房	四水厂警卫室	/	
样品名称			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	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	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	/	
样品状态			无色、透明、玻璃瓶、 塑料瓶装	无色、透明、玻璃 瓶、塑料瓶装	无色、透明、玻 璃瓶、塑料瓶装	/	
序号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限 值	
1	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/度		<5	<5	<5	15	
2	臭和味		无	无	无	无异臭、异味	
3	肉眼可见物		无	无	无	无	
4	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 /（NTU）		<0.5	<0.5	<0.5	1	
5	总硬度 /（mg / L）		140	132	164	450	
6	氟化物 /（mg / L）		<0.002	<0.002	<0.002	0.05	
7	氟化物 /（mg / L）		0.27	0.20	0.29	1.0	
8	氯化物 /（mg / L）		15.4	15.0	18.7	250	
9	硝酸盐（以 N 计） /（mg / L）		0.91	0.79	0.85	10	
10	硫酸盐 /（mg / L）		35.7	38.2	50.2	250	
11	铝 /（mg / L）		0.016	0.047	0.028	0.2	
12	铁 /（mg / L）		<0.05	<0.05	<0.05	0.3	
13	锰 /（mg / L）		<0.05	<0.05	<0.05	0.1	
14	砷 /（mg / L）		<0.001	<0.001	<0.001	0.01	
15	汞 /（mg / L）		0.0001	<0.0001	0.0002	0.001	
16	铬（六价） /（mg / L）		<0.004	<0.004	<0.004	0.05	
17	pH		7.97	7.98	8.00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
18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 ₂ 计） /（mg / L）		0.74	0.86	1.14	3	

报告编号：CYHM20250422-01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哈密分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	新疆哈密水务有限公司	联系人	/	电话	/
样品来源	委托取样	样品数量	3 份	检测项数	25 项
收样日期	2025-04-22	分析日期	2025-04-22 至 2025-05-06		
样品编号		2504009	2504010	2504011	/
采样地点		二水厂泵房	三水厂泵房	四水厂警卫室	/
样品名称		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	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	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	/
样品状态		无色、透明、玻璃瓶、塑料瓶装	无色、透明、玻璃瓶、塑料瓶装	无色、透明、玻璃瓶、塑料瓶装	/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限 值
19	游离氯/(mg / L)	0.40	0.40	0.40	出厂水余量≥0.3，限值≤2；末梢水余量≥0.05
20	菌落总数 /(CFU/ml)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100
21	总大肠菌群/(CFU/100ml)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不应检出
22	耐热大肠菌群 /(CFU/100mL)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/
23	大肠埃希氏菌 /(CFU/100ml)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不应检出
24	溶解性总固体/(mg / L)	202	194	269	1000
25	氨 (以 N 计) /(mg / L)	<0.02	<0.02	0.03	0.5

备注：限值依据：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 5749-2022

(本栏以下空白)

编制人：

审核人：

签发人：

签发日期：

报告编号：CYHM20250422-01

附表 检测依据及设备信息

项目	检测依据
色度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 4-2023
浑浊度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 4-2023（只用 5. 1 法）
臭和味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 4-2023（只用 6. 1 法）
肉眼可见物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 4-2023
总硬度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 4-2023
溶解性总固体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 4-2023
pH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 4-2023（只用 8. 1 法）
氯化物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 5-2023（只用 5. 2 法）
硫酸盐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 5-2023（只用 4. 2 法）
氟化物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 5-2023（只用 6. 2 法）
硝酸盐（以 N 计）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 5-2023（只用 8. 3 法）
氰化物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 5-2023（只用 7. 2 法）
锰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 6-2023（只用 6. 2 法）
铝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 6-2023（只用 4. 1 法）
铁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 6-2023（只用 5. 2 法）
砷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 6-2023（只用 9. 1 法）
铬（六价）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 6-2023（只用 13. 1 法）
汞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 6-2023（只用 11. 1 法）
高锰酸盐指数 （以 O ₂ 计）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 GB/T 5750. 7-2023（只用 4. 1 法）
菌落总数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 GB/T 5750. 12-2023（只用 4. 1 法）
总大肠菌群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 GB/T 5750. 12-2023
耐热大肠菌群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 GB/T 5750. 12-2023
大肠埃希氏菌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 GB/T 5750. 12-2023
游离氯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1 部分：消毒剂指标》 GB/T 5750. 11-2023（只用 4. 2 法）
氨（以 N 计）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 5-2023（只用 11. 1 法）
检测仪器	
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
AFS9230 原子荧光光度计	CYHM/YQ. A-001
ICS1100 离子色谱仪	CYHM/YQ. A-002
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	CYHM/YQ. A-004
BSA224S 电子天平	CYHM/YQ. A-003
CT12 Turbimeter 浊度计	CYHM/YQ. A-023
PB-21 酸度计	CYHM/YQ. A-024
SPX-250B-Z 生化培养箱	CYHM/YQ. A-021
HPX-9052MBE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HM/YQ. A-012